

荒野的呼唤 白牙

「美」杰克·伦敦著

但它并不总是独自一个。
在漫长的冬夜降临、狼群
追逐猎物来到地势较低的山谷的时候，就会看到它在
淡淡的月光里或在极地
闪烁的星光下，带领狼群
穿行。它带着伙伴们的
嚎声一起一伏，它唱起了一
支穿越世界的歌。那就是
野狼。

中国书店出版

荒野的呼唤

[美] 杰克·伦敦 著

孙毅兵 崔永禄 译



中国青年出版社

(京)新登字 08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荒野的呼唤·白牙/(美)杰克·伦敦著;孙毅兵等译

—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1995.5

(红帆船丛书)

ISBN 7-5006-2124-8

I. 荒… II. ①杰… ②孙… III. 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IV. I 71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03585 号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100708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

787×1092 1/32 9.75 印张 2 插页 200 千字

1995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1995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7,000 册 定价 11.40 元

目 录

一	进入原始荒野·····	(1)
二	棍子和犬牙的法律 ·····	(13)
三	争夺支配权 ·····	(23)
四	获取支配权 ·····	(39)
五	雪道上挽具下的苦役 ·····	(49)
六	为了对一个人的爱 ·····	(66)
七	呼唤回荡在荒野 ·····	(81)

一 进入原始荒野

游荡的渴望如火焰，
熔化着习惯的锁链；
冬眠中又一次醒来，
胸中那野性的眷恋。

巴克不看报，否则它会知道将有祸事临头。这决不仅仅是对它而言，从皮吉特海峡到圣迭戈，所有的健壮的长毛狗，都可能会受到波及。在黑暗的北极探索的人们发现了一种黄色的金属，加上轮船和运输公司对这种发现的吹嘘鼓噪，成千上万的人涌入北国。这些人需要狗，需要筋肉强壮皮毛厚密从而既能干苦工又不畏严寒的大狗。

巴克住在位于圣克拉拉山谷的一所大房子里，这是米勒法官的宅第。它远离大路，掩映于树丛之中，透过树木隐约可见房屋四周宽大凉爽的走廊。几条砂砾铺成的车道蜿蜒穿过大片大片的草坪，通向住宅。高大的白杨树矗立在车道两旁，枝杈在车道上交叉成荫。房子后面比前面还要宽敞。几间大马厩里，十几个马夫和童仆在忙碌；一排排仆人的住房墙上挂满了青藤；附属房屋、长长的葡萄架、翠绿的

牧场、果园、浆果园地，一排接着一排，布局整齐；深水井上架着抽水机；一个用水泥做的大水池子，那是米勒法官的孩子们早晨游泳和午后乘凉的地方。

这座大庄园是巴克的一统天下。它生在这里，已在这里住了四个年头。不错，这里还有别的狗。这么大的一座庄园当然不会没有别的狗，可它们能算什么。它们拥挤在一个个狗窝里，要不就呆在屋子阴暗的角落里，像日本种哈巴狗土次和墨西哥种秃毛狗伊莎贝尔。这帮怪东西很少把鼻子伸出门外或到外边转一转。而那些猎狐犬呢，至少有二十只吧，一见到土次和伊莎贝尔在一群用扫帚和拖把武装起来的女仆的保护下从窗子里看它们时，就凶恶地狺狺狂吠，好像是发现了猎物似的。

巴克可不是那种挤在狗窝或呆在屋子角落的狗，这里整个领地都是属于它的。它和法官的儿子们一起下水游泳，一起外出打猎；在黄昏和清晨，它护卫法官的女儿莫莉和艾丽思做长途漫步；冬天夜里，它在书房熊熊的炉火边伏卧在法官的脚下；它驮着法官的孙子们，陪他们在草地上游戏打滚，或在他们到马厩的喷泉边或者更远的牧场和浆果园进行疯狂探险的时候，保护他们的安全。它在猎狐犬中间高傲地走来走去，至于土次和伊莎贝尔，它根本就不放在眼里，因为它是王，是米勒法官家中一切会爬的、会走的、会飞的东西的王，包括人类在内。巴克的父亲埃尔莫是一只高大的圣贝尔纳德犬，它在世时曾与法官形影不离。巴克大有希望继承先父之业。它不如它父亲那么高大——只有一百四十磅重——因为它母亲是一只苏格兰种牧羊犬。尽管如此，

一百四十磅的身躯加上优越生活和普遍受到尊敬所带来的威严，使它的行为举止确有一种王者的气魄。从诞生到现在的四年，它一直过着优裕的贵族生活；它感到很得意，甚至有点自命不凡，就像与世隔绝的乡绅有时表现得相当自负那样。但它并没有使自己成为一条宠坏了的看家狗。打猎和从事喜欢的户外运动减掉了身上的脂肪，使它筋肉强健；它很喜爱水，这对它来说，就像是对于喜爱冷水浴的种族一样，是一种补剂或有利健康的良药。

1897年秋天克朗代克的惊人发现把人们从世界各地吸引到冰天雪地的北国的时候，巴克这条狗的生活就是这个样子。但巴克并不看报，而且也不清楚园丁助手曼努埃尔是个黑了良心的人。曼努埃尔有一种恶习，即他嗜好中国式的彩票赌博，而且有一种难以克服的毛病——只相信一种赌博法会给他带来好运，这样他就在劫难逃了。因为要按照一种方法赌就得有钱才行，而他作为园丁助手，工钱连养活老婆和一帮儿女都不富裕。

巴克被曼努埃尔出卖的那个令人难忘的晚上，法官正出席葡萄种植者协会的一次会议，而孩子们则忙着组织一个体育俱乐部。巴克和曼努埃尔穿过果园时，没有人看到他们，而巴克还以为是去做一次普通的散步。他们到达学院公园信号停车站时，除了有一个人在那里外，一切都静悄悄的。这个人向曼努埃尔说了几句话之后，就听见钱币在他们之间叮当作响。

“你应该在交货之前就把它包裹一下。”陌生人用粗哑的声音说，于是曼努埃尔在巴克脖子上那项圈的下面，用一

条粗绳子拴了两圈。

“用力拉紧，它就喘不过气来了。”曼努埃尔说，陌生人从喉咙里咕噜了一声表示赞同。

巴克很安静地接受了这条绳子而未做任何反抗。的确，过去从来没发生过这种事，巴克已习惯了信任它所认识的人，并相信人类具有远远胜过自己的智慧。但当绳子交到陌生人手里的时侯，它威胁着咆哮了一声。它只是威胁着表示了自己的不快，并高傲地认为它的威胁就是命令。但接着脖子上的绳子却勒紧了，使它无法喘气，这可叫它大吃一惊。它勃然大怒，跳起扑向那个人；那个人在它跳到半空时，手紧紧扼住它的喉咙，然后巧妙地把它仰面朝天摔在地上。巴克发狂地挣扎，但绳子被无情地拉紧，它的舌头耷拉到嘴外边，宽厚的胸脯徒劳地起伏着。它有生以来从未受过如此卑劣的待遇，也从未感到如此的愤怒。但它的力量在离它而去，眼睛开始模糊起来，当火车在车站停下，两个人把它扔进行李车厢的时候，它已经失去了知觉。

恢复知觉的时候，它模模糊糊地感到舌头疼得厉害，而且觉得出自己是在某种运输工具里颠簸。火车头在过铁路交叉路口时的沙哑汽笛声，告诉它是在哪里。它经常与法官旅行，自然知道坐行李车的感觉。它睁开眼睛，眼里闪烁出一个被绑架国王的无比的愤怒。那人跳起来扼它的脖子，但巴克动作更快，一下子咬住他的手，死死不松开，一直到窒息再一次使它失去知觉。

“狗有疯病，”那人说着，一边把被咬得血肉模糊的手藏起来，不让被搏斗声吸引过来的行李车管理人看见，“老板

叫我把它送到旧金山去，那儿有位一流的兽医，说能治好这条狗的病。”

在旧金山海边一家酒店后面的棚屋里，那人滔滔不绝地谈论这一夜的旅行，说自己如何如何能干。

“我只弄到五十块钱，”他满腔怨气，“下次就是给我一千块现钱我也不干了。”

他的一只手用块沾满血的手绢包着，右腿裤管从裤脚一直撕裂到膝盖。

“那个傻瓜弄了多少钱？”酒店老板问道。

“一百块，”那人回答说，“他一个子儿也不肯少，老天见证。”

“那就总共是一百五十块。”酒店老板计算着，“它值这个数，要不就算我是个饭桶。”

绑架狗的人解开满是血的手绢，看着自己受伤的手说：“我不得狂犬病才怪！”

“你生来就是块上绞架的料。”酒店老板大笑着说。“来，临走之前再帮我一把。”说完又补上一句。

被勒得半死不活的巴克神志模糊，喉咙和舌头剧烈疼痛，但仍挣扎着和折磨它的人对抗。然而它又一次次被摔倒在地，一次次被勒得窒息过去，直到他们铨掉它脖子上的大铜项圈，然后脖子上的绳子也解掉了。它被扔到一只笼子似的板条箱里。

这是疲劳的一夜。其余的时间，它躺在那里，胸中满是怒火，还有那受到伤害的自尊心。它不明白这一切意味着什么。这些陌生人要把它怎么样呢？他们为什么把它关在这

样一个狭小的板条箱子里？它不知道为什么，但它心情压抑，模糊地预感到灾难即将临头。夜里有好几次，棚屋的门吱吱呀呀地打开了，它跳了起来，希望能见到法官，或者至少是见到孩子们。但是每次见到的都是酒店老板那张肿胀的脸，在昏暗的烛光下向内窥探。于是每次那到了巴克嗓子里的欢快吠叫都变成了凶恶的咆哮。

但酒店老板却没有理它。到了早晨有四个人走了进来，把板条箱抬走。巴克认定这又是一些对它进行折磨的人，因为他们面貌凶恶，衣衫褴褛，头发蓬乱。巴克隔着箱子的板条向他们愤怒地咆哮。他们只是大笑，并且用棍子捅它，巴克马上用牙把棍子叼住，直到最后它明白了这些人就是要看它这个样子，因此它就忿忿地卧下来，让他们把板条箱装进一辆货车。此后，它和囚禁着它的板条箱经历了多次倒手。快送专递办事处的职员们经手管理过它；它被人装在另一辆货车中运送；一辆平板汽车载着它和一些五花八门的箱子和包裹登上了轮渡，下了轮渡又把它拉到一个大火车站；最后它被装进一辆特别快车。

整整两天两夜，特别快车拖在尖叫着的机车后面奔驰；整整两天两夜，巴克不吃也不喝。对特别快车里最初对它表示友好的信差，它向他们发出怒吼，于是他们就捉弄它作为报复。它撞向箱子的板条，浑身发抖，嘴里吐着白沫，他们却笑它，嘲弄它。他们像讨厌的狗那样汪汪地叫，像猫那样喵喵地叫，像鸡那样扑扇着胳膊喔喔地叫。这一切都是胡闹，它知道。但正因为如此，它的尊严受到更大的伤害，怒气也越来越大。对于饥饿它倒并不很介意，但没有水喝却使它难

以忍受，使它愤怒到发狂的地步。此时，它精神紧张，高度敏感，受到的虐待使它近于疯狂，而发炎的喉咙和舌头干渴肿胀，更加剧了它狂热的程度。

有一件事使它心情稍好一点，那就是脖子上的绳子去掉了。那条绳子曾给他们以不公平的有利地位，现在绳子解掉了，它就会让他们知道它的厉害。他们将永远不会再把一条绳子拴在它的脖子上，这一点它决心做到。两天两夜它没吃没喝，这两天两夜的折磨，使怒火在它胸中积蓄，这对于第一个碰到它的人，可不是什么好兆头。它两眼血红，已经变成一个愤怒的恶魔。它的变化是如此之剧，就算是法官本人也不会再认出它来；当它在西雅图被弄下车时，信差们都松了一口气。

四个人小心翼翼地把板条箱从货车上抬到一个狭小的四面有高墙的后院里。一个粗壮的男人穿着一件领口松大的红毛衣走了出来，在司机的送货单上签了字。巴克暗想，这个人大概就是下一个要折磨自己的人，于是它开始疯狂地撞击箱子的板条。那个人轻蔑地笑了笑，拿出来一把斧头和一根棍子。“你现在就把它放出来吗？”司机问道。

“当然。”那个人回答说，一面用斧头撬箱子的板条。

抬箱子的四个人立刻散开，站到高墙头上安全的地方，准备看这场表演。

巴克冲向就要裂开的板条，用牙齿咬它，撕扯它。斧头在外面落在哪儿，它就在里面扑到哪儿，同时不住地龇牙咧嘴狂叫。它愤怒地急于从里面冲出来，而穿红毛衣的人正沉着地要把它放出来。

“出来，你这个红眼恶魔。”他说，这时他已经把开口弄大，使巴克能够钻出来了。同时，他丢掉斧头，把棍子换到右手。

此时的巴克的确是一个红眼恶魔，它集中全力准备扑向那人。它毛发竖立，口吐白沫，充血的眼睛里闪露出凶光，那一百四十磅的愤怒的身体向那人直扑了过去，两天两夜在胸中积蓄的怒火一下子爆发出来。当它在半空中正要张嘴向那人咬去的时候，它受到猛烈的一击，向前扑的势头被止住了，剧烈的疼痛使它咬紧牙关。它的身子在空中翻了过来，仰面朝天落在地上。它有生以来从未被棍子打过，因此也不明白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儿。它半是叫半是嚎地狂吠了一声，再次站立起来扑向空中。它又受到沉重的一击，并被狠狠地摔到地上。这次它明白了是被棍子打的，它怒不可遏。它冲击了不下十多次，每次都又被棍子打倒在地。

在受到一次特别剧烈的打击之后，它慢慢地爬起身，头昏脑涨，再也不能冲击。它有气无力地踉跄了几步，血从鼻子、嘴巴和耳朵里流了出来，美丽的皮毛上满是斑斑点点血液和唾液的混合物。那个人向它走了过来，对准它的鼻子狠狠地打了一下。以前所受到的一切疼痛和这次比起来简直微不足道。它像一头愤怒的雄狮怒吼了一声，再次向那个人扑了过去。但那个人非常冷静，把棍子交到左手，右手抓住巴克的下巴，向下后方猛扭了过去。巴克在空中旋转了一圈，又旋转了半圈，然后头和胸向下栽到地上。

这是巴克的最后一次冲击。这个人故意等了这么长时间才对巴克进行这样凶狠的打击，巴克彻底崩溃了，倒在地

上，完全失去了知觉。

“哎，我说，他驯服烈性狗可真有一手。”墙头上的一个人兴奋地喊道。

“我倒喜欢天天驯马，礼拜天两次也行。”马车夫一面说着一面爬上马车，赶着马走了。

巴克恢复了知觉，但却没有恢复力气。它一动不动地躺在倒下的地方，眼睛望着那个穿红毛衣的人。

“名字叫巴克。”那人援引酒馆老板托运板条箱和货物的信中的一句话自言自语地说，“喂，巴克伙计，”他很亲切地接着说，“我们刚才有点小小的冲撞，这件事最好就不要再计较了吧。现在你已经知道了自己的处境，我也清楚自己的位置。只要听话，一切都好办，你也会有香馍馍吃。要是不听话呢，我会打你个灵魂出窍。明白吗？”

他一边说着，一边用手拍了拍刚刚被他残酷地棒击过的脑袋，没有丝毫恐惧之意。被他一摸，巴克的毛发不自觉地竖立了起来，但它却忍受着没有反抗。那个人给它弄来水，它急切地喝了，后来它又由那个人一片一片地喂着生肉，狼吞虎咽地饱餐了一顿。

它是挨了打（它明白这一点），可它并未被驯服。它彻底明白了它决不可能战胜一个手持棍子的人。它吸取了这一教训，今后毕生不忘。那根棍子是一种启示，是棍子把它引入原始法律的控制之下，而它对此是退让了。现实变得残酷起来，虽说它并未完全屈服，但它是以此唤醒的本性中固有的狡猾来应付这一切的。日子一天天过去，又有一些狗到来，它们被装在板条箱子中用绳子拴着，有的很驯服，有的

则像它来时那样愤怒地咆哮；它看着它们一个个地交到穿红毛衣的人的手里，又看着它们一个个受到残酷毒打，心里彻底明白了一点：一个手持棍子的人就是一个法律制定者，就是必须服从的主人，虽然不必求得他的欢心。关于这最后一点，巴克从未做错过，虽然它见过别的挨打的狗向那个人献媚，摇摆着尾巴舔他的手。它还见过另外一条狗，既不妥协也不顺从，最后终于在争夺控制权的争斗中被打死。

一批又一批从未见过面的人来到这里，他们以各种方式和穿红毛衣的人讲话，有时言词激烈，有时又陪笑脸相求。每一次有钱过手，这些人就领走一条或几条狗。巴克不知道这些狗去了哪里，因为它从未见一条狗回来过；但对未来的恐惧一直萦绕在心头，因而每次未被选中，它都感到由衷的高兴。

最后还是轮到了它。那是一个又瘦又矮的男人，英语讲得很不流畅，其中许多粗野而又陌生的喊叫巴克都听不懂。

“天呀！”他一看到巴克就大声叫道，“这条狗真他妈的棒！啊？多少钱？”

“三百块，就当礼品送你吧。”穿红毛衣的人随口回答说，“花的是政府的钱，你还有什么好犹豫的，呃，佩罗特？”

佩罗特咧嘴笑了一笑。由于空前的需要使狗价飞涨，这么棒的一条狗价钱也不算高。加拿大政府买这条狗不会花冤枉钱，用它来送邮件肯定慢不了。佩罗特是知道狗的好坏的，它一见到巴克就知道它是千里挑一——“万里挑一”，他心里默默地想道。

巴克看到他们之间交付钱的情形，所以这个枯瘦的人

带走它和温顺的纽芬兰狗柯利的时候，它一点也不惊奇。这是它最后一次见到穿红毛衣的人，而且当它和柯利在纳瓦尔号甲板上向渐渐远离的西雅图望去的时候，也就告别了温暖的南国。佩罗特把它和柯利带到船舱里，交给一个叫佛朗索瓦的黑大个。佩罗特是法裔加拿大人，面孔黝黑；佛朗索瓦是法裔加拿大人与当地人的混血儿，面孔还要黑上一倍。巴克从未见过这种样子的人（但它命里注定要见到许多），它虽然谈不上喜欢他们，但确实是越来越尊敬他们。它很快就发现佩罗特和佛朗索瓦很正直，沉着，执法不偏不倚，而且对狗道颇通，不会被狗所愚弄。

在纳瓦尔号的甲板上，巴克和柯利加入了另外两条狗的行列。一条是高大雪白的斯皮茨勃根狗，它原先跟着一条捕鲸船的船长，后来曾同一个地质考察队去过荒原。它表面友好，实则奸诈，一面对你满脸堆笑，同时脚下却在捣鬼。例如，它偷巴克第一顿饭时用的就是这种手法。当巴克跳起来要惩罚它的时候，佛朗索瓦的鞭子在空中呼啸，首先打中了案犯；此时的巴克只好退而把骨头收回来。巴克认定，佛朗索瓦是公平的，于是佛朗索瓦在巴克心目中的地位也随之上升。

另外那条狗既没向它们讨好，也未接受它们的好意，而且它也没有试图偷新来的狗的食物。它神情忧郁，性情乖僻，并且向柯利清楚表明希望别人不要打扰它；如果受到打扰，就会有麻烦事情发生。它名叫戴夫，除了吃就是睡，不时地打个哈欠，对诸事毫不关心，甚至在纳瓦尔号渡过夏洛特皇后海峡，颠簸摇摆得几乎无法控制的时候，它也无动于

衷。当巴克和柯利情绪激动，由于恐惧而狂叫的时候，它似乎厌烦地抬起头，淡淡地看它们一眼，打个哈欠，接着又睡着了。

轮船随着发动机不倦的脉搏日夜震颤，虽然每天的情形大体相同，但巴克明显感到气候一天天冷了下来。终于有一天早晨，机器停止了轰鸣，纳瓦尔号沉浸在一种激昂的气氛中。像其它狗一样，巴克感觉到这一点，而且知道情况就要发生变化。弗朗索瓦用皮带拴住它们，把它们带到甲板上。巴克的脚一踏上寒冷的甲板，就陷进一种像泥一般的软乎乎的白色东西。它哼了一声，跳了回来。天空中正有更多的这种白色东西纷纷落下。它抖了一抖，但更多的这种东西落到了它的身上。它好奇地嗅了一嗅，又用舌头舔了舔这东西。那东西像火一样烫了它一下，然后立刻就消失了。这真使它莫名其妙。它又试了一次，结果相同。旁边观看的人哄堂大笑，它有点脸上挂不住，不知道人们为什么笑它，因为这是它第一次看到雪。

二 棍子和犬牙的法律

巴克在戴亚海滩度过的第一天就像一场恶梦，这里时时刻刻都会发生令人惊恐和意外的事。它从文明的中心被拖出来，投入到这原始世界的中心。这里再也没有那种懒洋洋的晒太阳的日子，再也不能终日无所事事地闲逛，直到心里感到厌倦。这里没有宁静，没有闲暇，没有片刻安全。周围到处是混乱和纷争的活动，每时每刻都有肢体受伤或失去生命的危险。时时刻刻都必须保持高度警惕，因为这里的人和狗不同于城市的人和狗。他们都是野蛮的，无一例外，因为除了棍子和犬牙构成的法律之外，他们什么都不理会。

它也见过狗打架，可从没见过这些像狼一样的野东西打得这样凶，这一次经验就给它上了终生难忘的一课。不错，这不是它自己的亲身经历，否则它也不会活着以此为借鉴了。受害者是柯利。当时它们宿营在圆木仓库的旁边，柯利很友善地向一只爱斯基摩狗讨好，那条狗的身材像一条长足了狼，不过比柯利要小的多。没有事先警告，只有闪电般的迅猛跳跃，牙齿发出金属的撞击声，然后又同样迅速地跳回，柯利的脸从眼睛到下巴已被撕裂。

这是狼战斗的方式，攻击一下马上跳开；可是事情到这